

证券代码：300097

证券简称：智云股份

公告编号：2024-025

## 大连智云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变更为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 二、公司基本情况

###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智云股份	股票代码	30009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华家蓉	马晨笛	
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大洋路 126 号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大洋路 126 号	
传真	0755-81451722	0755-81451722	
电话	0755-81451722	0755-81451722	
电子信箱	zhiyun_ir@zhiyun-cn.com	zhiyun_ir@zhiyun-cn.com	

###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以高端智能制造装备为发展主线，致力于发展成为国内一流、国际领先的泛半导体智能装备系统方案解决商，主营业务为成套智能装备的研发、设计、生产与销售，并提供相关的技术配套服务。

公司核心业务为 3C 平板显示模组设备业务。目前公司已在平板显示模组设备领域的邦定、点胶、折弯等多个细分行业处于领先地位，并已实现了国内主流 OLED 面板厂商和模组厂商的覆盖。

公司 3C 平板显示模组设备业务主要产品及应用领域如下：

业务板块	主要产品	应用领域
3C 平板显示模组设备业务	全自动 COG、全自动 FOG、双面 FOG、全自动 COF、全自动 COP、全自动 FOP、全自动 FOF 等高精度邦定类设备，全自动封胶、精密点胶类设备，AOI 检测、粒子检测等全自动检测类设备，自动玻璃清洗机，全自动 POL 贴附机，精度检测机，全自动端子清洗机，ACF 贴附机，背光组装	平板显示模组等 3C 模组的精密组装、生产、检测

	机, OCA 全自动贴合设备, 3D 贴合设备, 曲面贴合设备, OLED 全自动折弯机等设备, CCM 摄像头检测装配设备, 车载智能模块线、指纹模组全自动生产线等	
--	---	--

此外, 公司汽车动力总成智能制造装备业务主要产品及应用领域如下:

业务板块	主要产品	应用领域
汽车动力总成智能制造装备业务	自动检测设备、自动装配设备、清洗过滤设备、物流搬运设备及多工位专用加工设备等	汽车发动机、变速箱、电机等智能制造自动化设备

###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差错更正

元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1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	1,109,169,441.72	1,413,646,335.74	1,386,960,844.02	-20.03%	1,884,406,344.06	1,884,406,344.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25,711,626.04	501,852,576.38	479,332,086.10	30.54%	760,733,811.48	760,733,811.48
	2023 年	2022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476,537,167.43	450,242,410.16	390,507,896.90	22.03%	709,676,355.79	709,676,355.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9,953,435.65	286,696,432.96	309,380,950.91	145.24%	654,274,025.61	654,274,025.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5,173,324.12	187,870,127.32	210,554,645.27	73.80%	763,896,277.61	763,896,277.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784,819.38	24,976,137.04	24,976,137.04	-195.23%	76,288,231.32	76,288,231.3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9	-0.99	-1.07	145.79%	-2.27	-2.2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9	-0.99	-1.07	145.79%	-2.27	-2.2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5.19%	-45.50%	-50.00%	75.19%	-61.90%	-61.90%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报告期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的相关要求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变更，上述变更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5）。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1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大连监管局（以下简称“大连证监局”）下发的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关于对大连智云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行政监管措施【2024】6 号），该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中指出 2022 年公司原控股子公司深圳市九天中创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天中创”）虚增营业收入及营业利润，导致公司 2022 年定期报告财务信息披露不准确。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相关规定，对前期会计差错进行更正，并对受影响的相关年度的财务数据进行追溯调整，上述更正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4-011、2024-012、2024-013、2024-014）。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10,114,178.91	175,161,465.49	108,797,524.03	82,463,999.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470,201.36	200,096,136.70	1,599,471.63	-34,271,971.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8,038,120.64	13,279,478.07	-1,279,335.21	-39,135,346.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914,288.06	-78,524,677.75	52,625,317.92	-17,799,747.61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报告期公司对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并进行追溯调整，调整 2023 年一季度、2023 年半年度及 2023 年三季度财务报表，上述更正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4-011、2024-012、2024-013、2024-014）。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8,94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3,16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师利全	境内自然人	8.56%	24,707,628.00	18,530,721.00	质押	24,500,000.00			
					标记	24,500,000.00			
					冻结	207,628.00			
谭永良	境内自	6.18%	17,827,507.00	0.00	不适用	0.00			

宋长江	境内自然人	5.03%	14,500,000.00	0.00	不适用	0.00
银河金汇证券资管—青岛国信金融控股有限公司—银河金汇通盈2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2.91%	8,408,778.00	0.00	不适用	0.00
胡争光	境内自然人	1.54%	4,430,000.00	0.00	质押	4,430,000.00
张建飞	境内自然人	1.39%	4,000,000.00	0.00	不适用	0.00
黄斌	境内自然人	1.12%	3,226,900.00	0.00	不适用	0.00
UBS AG	境外法人	1.09%	3,141,280.00	0.00	不适用	0.00
李小根	境内自然人	0.75%	2,173,102.00	0.00	不适用	0.00
王炳昌	境内自然人	0.59%	1,700,000.00	0.00	不适用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第一大股东师利全先生与上述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形。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末发生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及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宋长江	新增	0	0.00%	14,500,000	5.03%
银河金汇证券资管—青岛国信金融控股有限公司—银河金汇通盈2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新增	0	0.00%	8,408,778	2.91%
张建飞	新增	0	0.00%	4,000,000	1.39%
黄斌	新增	0	0.00%	3,226,900	1.12%
UBS AG	新增	0	0.00%	3,141,280	1.09%
王炳昌	新增	0	0.00%	1,700,000	0.59%
小米科技（武汉）有限公司	退出	0	0.00%	0	0.00%

大连智云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	退出	0	0.00%	0	0.00%
陈美玉	退出	0	0.00%	0	0.00%
安吉凯盛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退出	0	0.00%	0	0.00%
南通金玖锐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中汇金锐定增5期私募投资基金	退出	0	0.00%	0	0.00%
中泰证券资管—兴业银行—中泰星信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退出	0	0.00%	0	0.00%

注：上述部分已退出前 10 名股东未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下发的本报告期末公司前 200 名股东名册中，公司无其期末持股数据。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不适用

##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重要事项

### 1、推进九天中创 75.7727%股权回购事项

报告期内，基于深圳国际仲裁院作出的（2022）深国仲裁 4911 号《裁决书》的终局裁决，公司与安吉凯盛、安吉美谦、安吉中谦、周非、周凯（以上合称“回购义务人”）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协议书》、与回购义务人及回购义务人指定的第三方投资人四川九天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关于深圳市九天中创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之股权回购协议》（以下简称“《股权回购协议》”），由回购义务人及四川九天共同回购回购义务人应回购的公司持有的九天中创 75.7727% 的股权，并视为回购义务人履行前述股权回购及股权回购款支付义务。

根据《裁决书》及《股权回购协议》，回购义务人及四川九天应向公司支付股权回购价款 320,324,097.88 元。此外，回购义务人应共同向公司支付《裁决书》裁定的律师代理费 1,924,160 元、仲裁费 2,150,748 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收到股权回购价款累计 164,379,500 元；截至本报告日，公司已收到股权回购价款累计 174,553,597.88 元，尚未收到股权回购款 145,770,500 元、律师代理费及仲裁费合计 4,074,908 元。

### 2、完成九天中创 75.7727%股权工商变更登记

2023 年 5 月 10 日，公司协助九天中创完成了上述股权回购的工商变更登记，取得了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下发的《变更（备案）通知书》。公司现持有九天中创 5.5454% 的股权，九天中创成为公司关联参股公司，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 3、完成换届选举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董事会、监事会的换届选举工作，并聘任了高级管理人员。新一届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的人员组成和专业知识结构更加完善，将进一步优化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提升公司运营效率和管理水平，对公司的发展起到积极推动作用。

### 4、股东解除一致行动关系的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7 日披露了《关于股东解除一致行动关系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09），2023 年 3 月 6 日，师利全先生与周非先生、陈美玉女士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终止协议》，解除各方基于《一致行动人协议书》及《一致行动人补充协议书》所形成的一致行动关系。

### 5、第一大股东部分股份被轮候冻结的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14 日披露了《关于第一大股东部分股份被轮候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6），公司第一大股东师利全先生所持有的公司 700 万股股份被江门市蓬江区人民法院轮候冻结。

### 6、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履职的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3 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无法正常履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97），师利全先生因个人涉嫌掩饰、隐瞒犯罪所得、犯罪所得收益案被中山市公安局刑事拘留，暂时无法正常履行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董事会秘书（代行）职务。

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9 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收到〈取保候审决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99），中山市公安局决定对师利全先生取保候审，期限从 2023 年 12 月 28 日起算。师利全先生已于 2023 年 12 月 29 日返回公司，可正常在岗履行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总经理、董事会秘书（代行）职责。

### 7、收到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的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2 日披露了《关于收到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9），2022 年九天中创虚增营业收入及营业利润，导致公司 2022 年定期报告财务信息披露不准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大连监管局向公司下发了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关于对大连智云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行政监管措施【2024】6 号），要求公司对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中指出的问题开展全面整改。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披露了《关于大连证监局对公司采取行政监管措施的整改报告》（公告编号：2024-014），对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中涉及的问题进行了整改。

### 8、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告知书的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披露了《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告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0），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立案。

立案调查期间，公司将积极配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调查工作，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